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 现金管理概况

1、 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或稳健型理财产品等方式的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 现金管理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 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4、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仅限于投资低风险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5、投资期限

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6、具体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7、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现金管理仅限于投资低风险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负责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会议全套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